

3551 优秀青年人才申报指南

(2023 版)

一、申报资质

1. 申报人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2. 与在东湖高新区工商注册、税务登记的企事业单位（区属国企及事业单位除外）建立全日制劳动关系，由申报单位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外籍人士、部队转业人士可提供其他凭证）；
3. 申报人在人才动态积分评价系统中，优秀青年人才预判积分达到 60 分及以上。

二、入选条件及支持政策

1. 经招才局或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审核，由系统确认申报人最终积分达到 75 分及以上的，经实地考察核实无误后，可认定为 3551 优秀青年人才。

2. 入选 3551 优秀青年人才的，根据获得积分，给予最高 30 万元无偿资助资金：

（1）积分达 85 分（含）及以上的，每年给予 10 万元无偿资助资金，连续资助三年；

（2）积分达 80 分（含）—85 分的，每年给予 8 万元无偿资助资金，连续资助三年；

（3）积分达 75 分（含）—80 分的，每年给予 5 万元无偿资助资金，连续资助三年。

三、工作流程

（一）人才注册申请

申报人在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才注册服务平台（网址：<https://www.3551.org.cn>）个人端注册，点击“3551 优秀青年人才”板块进行申请，根据系统提示，完善申报信息、上传相应认定证明材料后，提交到申报单位。

（二）单位预审提交

申报单位登录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才注册服务平台企业端，核对申报人信息无误，且申报人积分达 60 分及以上的，可确认提交申请 3551 优秀青年人才。

（三）资格审核

由所属园区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招才局及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对填报信息与提交证明材料的完整性和一致性进行核实。

（四）核定积分

对该批次申报人材料复核无误后，由系统确认该批次申报人最终得分，积分达到 75 分及以上的，纳入 3551 优秀青年人才候选名单。

（五）实地核查

对线上完成人才认定，进入候选名单的人才，将及时开展实地核查工作，重点考察人才到职情况和申报信息真实性等。

（六）拟定人选

实地核查无误的，招才局拟定 3551 优秀青年人才拟入选名

单，报管委会审定。

（七）办理手续

通过用人单位内部公示和到岗核实后，招才局为 3551 优秀青年人才办理入选手续，并拨付首笔无偿资助资金。

四、3551 优秀青年人才积分指标体系（2023 版）说明

优秀青年积分评价体系（2023 版）实施百分制，采用“知识”（45 分）、“经验”（5 分）、“能力”（25 分）、“贡献”（25 分）四个维度。个人诚信情况用于判断，不进行积分。

知识储备是衡量人才的一个支撑点，衡量人才的知识水平，主要根据学历、学位、毕业院校等指标确定；经验是通过曾任职单位、曾任职务和任职时长等过往工作经历，评估个人的实践水平；能力指的是个人在任务或情景中表现的一组行为和必须具备的基本素质等，主要指标有社会任职、职称、职业资格、主持或参与项目、荣誉奖励、人才成果等；贡献主要表现为个人对企业的贡献，主要用月平均工资反映。

另有附加分 5 分，拥有海外学习或工作经历（3 分），户籍在东湖高新区（2 分）。

五、无偿资助资金的拨付与管理

1. 3551 优秀青年入选后，人才应承诺在入选单位连续全职工作不少于三年，入选单位应承诺获批的无偿资助资金可由人才自主支配，并以入选单位内部文件的形式明确使用计划。

2. 优秀青年人才获批的无偿资助资金在三个财政年度分三笔

拨付，第一年无偿资助资金在人才认定且确认到岗后拨付；第二年、第三年拨付无偿资助资金前，需对人才在岗履职情况进行核查：

（1）对正常在岗履职的入选人才，办理后续资金拨付手续。

（2）人才从申报单位离职，但仍在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全职就业创业的，可通过新任职单位申请后续无偿资金拨付；

（3）人才从申报单位离职到区外工作的，终止后续无偿资金拨付。

3. 存在骗取无偿资助资金行为的，一经查实，取消 3551 资格，收回已发放的奖励资金，相关单位、个人十年内不得申请 3551，并纳入征信管理系统。情节严重的，按照法律法规及有关法规追究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责任。

六、相关说明

1. 一家申报单位 2023 年度只能申报一名高层次人才（包括创业人才、创新人才、高端管理人才）或科技服务人才，可申报多名优秀青年人才，一名申报人一次只能申请一个类别。申报人或企业不得利用已入选 3551 的同一项目重复申报。

2. 优秀青年人才入选后，可继续申请 3551 其他类别人才（须达到相应人才类别申报资质），按“就高不重复”的原则给予资金支持。

3. 东湖高新区人才注册服务平台“优秀青年人才”板块将于每年 1 月维护升级，期间将对相应积分模型进行优化调整，暂时

关闭人才申请功能。申请人在系统维护前未完成积分审核确认的，系统重新开放后将采用优化后的积分模型进行评价。

4. 申报期间无需提交纸质版材料，提交时间及要求另行通知。

七、严正声明

3551 相关申报、评审及遴选工作始终遵循公平、公正、客观、严谨的原则，并受省市主管部门、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纪监审计办及相关部门、园区共同监督。任何个人或机构声称可影响 3551 评审结果的，均为虚假宣传，郑重提醒广大人才与企业不要轻信，避免上当受骗。对发布虚假信息的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对涉嫌诈骗的，将报送公安机关依法处理。